臺南市政府 函

地址:708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

承辦人:蔡孟芬

電話: 06-2991111#8494 傳真: 06-2982507

電子信箱: meng@mail. tainan.gov. tw

受文者:臺南市立安定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09年7月9日 發文字號:府人給字第1090833128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如說明(0833128A00 ATTCH1.pdf、0833128A00 ATTCH2.pdf、

0833128A00 ATTCH3. PDF)

主旨: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函以,機關內人員如有「暫停 軍職優惠存款」者,於離(退)職時請協助其向國軍退除 役官兵輔導委員會申請優惠存款恢復事宜,請查照。

說明:

- 一、依據本府人事處案陳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109年7月8日輔給字第1090049924號函辦理,檢附原函及附件影本各1份。
- 二、若機關內有旨揭人員需協助辦理恢復軍職優惠存款事宜 者,請將離退人員「姓名、身分證字號、地址、臺銀優存 分行、退休(離職證明)、離職日期(不支薪開始日期)」備 妥後行文至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,以利國軍退除役 官兵輔導委員會儘速辦理離退人員軍職優惠存款恢復事 官。

正本: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級機關學校

副本:臺南市政府人事處電2020/02:099